

国家核电厂安全及可靠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工程中心〔2025〕01号

关于发布《国家核电厂安全及可靠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25 年开放课题指南》 及组织申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国家核电厂安全及可靠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我国核电领域首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依托中国广核集团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运作。为促进对外合作交流，推动我国核电行业安全及可靠性技术的发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成果导向的原则，现发布国家核电厂安全及可靠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25 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围绕核电行业发展的关键基础技术问题、工程应用难题及重大技术策略，面向全社会接受开放课题申请。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要求

1. 牵头申请单位须为中广核集团外部单位，项目申请须至少联合一家中广核集团核电板块成员单位组成联合研

究团队（不接受单独申报）。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或者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2. 申请课题须符合所规定的指南内容，学术思想新颖，具有创新性、前瞻性及可推广性；立论根据充分，研究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具体，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合理可行。

二、申请流程

1. 下载本通知附件 2 申请书模板，根据模板内容撰写申请书。申请书是审批立项的主要依据，内容需要具体明确，体现创新性、前瞻性和可推广性，需阐述清楚需要解决的具体问题及其思路和预期研究成果。

2. 请在 2025 年 5 月 5 日之前将撰写好的申请书电子文档发至如下邮箱：snpinerc@163.com。联系人 毛春锦：

15906130591；缪晓虹 13812656139。

三、评审流程

1. 收到开放课题申请后，国家核电厂安全及可靠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组织有关专家对申请书进行评审，必要时组织答辩，根据公平竞争、择优支持的原则，批准资助课题及资助额度。评审结果将通知申请者本人及所在单位，并在网站上公布。

2. 评审原则：优先资助具有创新意义、前瞻性和可推广性，预期能够获得高水平研究成果的项目。

附件：

1. 2025 年开放课题指南
2. 开放课题申请书
3. 开放课题管理办法

国家核电厂安全及可靠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二〇二五年三月五日

主题词：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开放课题 指南

国家核电厂安全及可靠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25 年 3 月 6 日印发

共印 3 份